



三票赞成一票弃权

“妈,这是这个月的小红旗费。”女儿说着,递给妻子一份装了300元钱的信封。“不知道这个月哥的小红旗费交在我前面吗?”看着这个大学毕业8年已是科研院所工程师的女儿,还像当年与年长她4岁的哥哥“斤斤计较”争高下的娇憨样,妻子笑着从家庭记事本中拿出同样大小的一只信封说:“这个月的小红旗该是你哥的。”

300元,这是我们家两孩子毕业后每月向我们交的伙食费。按照幼时兄妹俩爱比赛、争第一的习惯,我和她妈设计了每月的交费记录表,并作了规定:谁先交这300元,就给谁“插”(画)面小红旗;后交者插黄旗;不交的话,插黑旗警告,敦促以后补交。我和老伴都已退休,有足够的退休金,衣食住行样样不愁。而300元对儿子、女儿来说,也就占他们每月收入的百分之二三。可这“征收”300元伙食费的小红旗制度已经在我们家执行了十几年,连后来成为我们家成员的女婿和媳妇,也都一丝不苟地恪守这条规定。这条规定的始作俑者,是我的妻子。

挣钱吃饭真不容易

1999年夏天,大学毕业后参加工作的儿子首先成了这条家规的“被”执行者。当时的300元还不是个小数目,占了他每月收入的五分之一。

儿子刚开始“被执行”时并不自觉。工作第一个月,儿子领到了他一生中第一份劳动所得1500元钱。晚上回到家,他眉飞色舞地向我们描述了他“奢侈”的计划:“一套西装、一根皮带,剩下就是几个钢镚儿了!”我和妻子沉默,冷静观察。接连几天,他就当忘了似的,提也不提那300元的伙食费。他当真忘了?看来,我们有义务提醒他履行家规,这是没得商量的!

周末全家吃晚饭时,妻子微笑地提醒他:“现在吃饭得付饭费了哟。”儿子还以为他妈开玩笑呢,把脸转向我。他妈脸色一沉,斩钉截铁地说:“吃饭付钱,天经地义,何况我们已有约定在先。如果不交也可以,明天起,早晚两餐请自行安排。”我当即点头表示“严重同意”。

也许是打小就知道他妈是说话算数的,他爸——我,也不会违规帮他,因此第二天,他极不情愿地向他妈交上了300元钱。

连续交了半年。那天,儿子也没跟我们商量,忽然决定辞职了。吃晚饭时,他漫不经心地对我们说:不去那家公司上班了。我真是哭笑不得:为了找工作,招聘会没少跑,推荐表没少投,好不容易找了这家公司,所学专业还算对口,收入在当时也算可以,公司发展前途也不错,但儿子就这么轻易放弃了!

我和他妈几夜没睡好觉,为他的轻率忧虑,也为“可能将失去的300元”考量。最后的结果,是由家里掌管财务的他妈向儿子再次郑重

当年,儿子已上大学,将要走上社会工作,女儿还在读高中。那天,妻子忽然和我“谈话”,提出了这个规定:儿子、女儿毕业参加工作后,我们一概不再为他们提供生活费,而他们不论收入如何,要在家里吃早晚两餐,一律每月交伙食费300元钱。不交钱,就没饭吃。妻子与我互相约定,谁都不许暗中补贴,不许做“好人”。

1998年除夕年夜饭桌上,我俩共同宣布了这条“家规”。兄妹俩听了先是一脸愕然,后是相视一笑,然后一起问道:“如此家规有理论根据吗,有法律依据吗?”

我早做了功课,胸有成竹地提供了此家规的理论根据:一、成人应负起家庭责任,我国自古如此。二、国外许多国家也是如此。三、人由动物进化而来,动物就有长大脱离家庭,出外独自觅食生活的习性。我反问道:“古今中外,哪有父母抚养儿女一辈子的?”至于“法律依据”,家庭成员表决结果就成为“家庭法律”。

于是表决,结果这条家规在3票赞成(我们俩加女儿,儿子弃权)、兄妹俩一片的嘻笑声中通过!

宣布:不管如何,你已是成年人了,每月交300元伙食费的规定不能破坏!况且还要给正在上大学的妹妹做个好榜样。

儿子表示:可以理解。后来的一两个月,他还是按常规交了月份钱。我想,他还没找到工作,估计是以前半年的积蓄吧。但这么点积蓄早晚要弹尽粮绝的。

每天,看着一直跑人才市场却没结果、日渐消瘦的儿子,我俩心里也是七上八下。好几次,我想对妻子建议取消这个压在儿子肩上的的家规!我们的儿子,从小学、初中、高中到大学,按时下说法都是重点、名牌学校,每次考试不拿前三名就羞于见爹娘的,总不能让这么优秀的孩子为这300元的“五斗米”真折了腰啊!但他妈意志很坚定:立下的规定不能废,不能前功尽弃。她说:“你只能心疼他一时,不能心疼他一世。自食其力是一个人生存的底线,在生存面前,没有高材生、低材生,没有重点、名牌,只有努力,只有奋斗才能带来希望和成功。”我俩的意志又一次统一:就让他知道生活的艰辛吧,好明白一个男子汉应有的责任。

我怕孩子由于忙着找工作荒废了外文底子,于是找了手头两份英文文化文献,让他帮我翻译。也可借此挣点稿费,解决一下交300元的燃眉之急。

儿子白天外出找工作,就利用晚上空闲时间翻译资料,有几天我半夜起来,看他房间里的灯还亮着。

一星期后,儿子在电脑里将译文按标准格式工工整整做好了,我稍加修改寄给了向我约稿的某杂志社。一星期后,儿子从我手里拿到了600元稿费,他一脸严肃地吐出一句话:“爸,挣钱吃饭不容易!”

小红旗的故事

◆ 丁长银

我家有本“交费记录表”,上门“插”(画)着小红旗。这是怎么一回事呢?

矿泉水变成凉白开

那年4月,他无奈地找了个月薪仅1000元的市场销售工作。跑用户、找客户,每天穿行在上海市的大街小巷;查资料、做策划,他忙碌于白天黑夜。

夏季到了,天出奇的热,每天清晨上班时气温已蹿到30摄氏度,中午的太阳更是将马路上的柏油都熔化了。在大街上走几步路,他就汗流满面,浑身湿透。

儿子每天要到离家几十公里外的商场去,妻子就买了一些大瓶矿泉水给他带在路上喝。匆匆吃好早饭,儿子背着挎包带上矿泉水就去挤公交车了。

一天,妻子下班后去医院探望住院的岳父,发觉自己包里竟有一瓶未启口的矿泉水——这本是为儿子准备的呀!回家后,她看见烧好晚饭的儿子已将烧开的一大锅开水晾着,然后又见他小心翼翼地一勺一勺地舀入一个空的矿泉水瓶内。妻子一下全明白了:原来,儿子每天挎包里矿泉水瓶里装的都是他自己晚上准备的凉白开啊!妻子的眼睛红了,心疼地说:“别喝白开水了,一瓶矿泉水妈给得起!”儿子笑笑说:“我喜欢喝凉白开。妈,你要去看外公,留着你喝。”

这样的儿子,逐渐赢得了老板、同事的信任和赞许,月薪也从1000元加到了2000元。当然,每个月的300元伙食费照例月月缴纳。

儿子总算安定下来了,可是不然。这年11月的一个晚上,他又向我们宣布了一个决定:决定去应聘一家外企。我俩一听又傻了眼,这不是折腾吗?

为了说服我们,儿子打开电

脑,让我们看他收集的这家公司的资料,又从自身的专业、外语、能力和发展等方面给我们一一分析,阐述自己这一决定的正确性和可行性。原来,这家公司在苏北投资建造了一个化工厂,项目组设在苏州,儿子已面试了一次,招聘主管对他的学历、专业都比较满意。

半个月后,来自欧洲的老总又亲自面试儿子,并当即拍板予以录用。当时招聘主管还不放心:一个上海大学生,要到苏州上班,月薪也就2000元,下工地、跑市场不算,还要一个人租房,买汰烧,行吗?儿子坚定地说了三个字:“没问题!”

就这样,年初五的早上,23岁的儿子背着洗得发白的挎包,拖着那只装满了衣物、书籍,从高中到大学与他形影不离的拉杆箱,独自去了苏州。在苏州,他自己找住房、置家什,安下家来。

每天清晨,他迎着朝阳骑着单车,从苏州的东面穿越熙熙攘攘的市区,跨过蜿蜒曲折的流水小桥去城西办事处上班,晚上披着满天星斗回到住所,自己洗菜、做饭。

每半个月他回家一次。每次回家,第一件事就是给在门口等候他回来的他妈300元伙食费。晚饭后,一家人听着他讲在苏州的趣闻乐事。高兴时,这个学理工的年轻人会为我们唱几句在苏州学会的弹词:“世间哪个没娘亲……”并有声有色地讲述那个新科解元如何不顾世俗、不怕丢掉功名,去寻认分别16年出家在尼姑庵的生身母亲的古老动人的故事。讲到动情处,我发觉他妈眼眶里滚动着晶莹的泪花……



本版插图 叶雄工作室

第二年夏天,儿子在苏州发生了一件不大不小的事。

那次,他陪一位来自欧洲的一家世界500强公司的客户去苏北工地。这位老头工作顶真,从工地回宾馆后,对公司投资的各项落实仍不放心,晚上拉着儿子又一个一个问题询问,而明天上午他就要飞回欧洲。

第二天早上,送走老头后,儿子在宾馆结账时被侍应生叫住了:“和你一起入住的那个客人房里丢了一个包。”和宾馆保卫部门一起打开包一看,里面有护照、机票、现金等。儿子急忙联系还在去上海的路上浑然不觉的老头,一面叫了一辆车带着包抄近路直奔虹桥机场。到机场喘息未定,老头的车也到了。满脸通红的老头见状又是划十,又是搓手,又是拥抱,又是拍肩,“thank you”个不停。完了,老头猛地想起似的,从包里抽出一叠百元美金硬要塞在儿子手里,还说这是西方的规矩。

儿子笑着谢绝了,指指登机显示,和老头挥手道别。

这件事儿子一直没告诉我们。直到2005年,在一次国际技术报告会休息时,一个满头银发、气宇轩昂的外国老头在我一位朋友陪同下来到我面前,握着我的用手英语反复地说:“Mr.丁,我有一个非常优秀、诚实的儿子。”接着,他给文二和尚摸不着头脑的我讲述了几年前的这件事。

2002年秋,公司总部在上海成立,在外地工作了一年多的儿子又住回到了家里。这时的他已是产品的市场销售主管,国内国外、天南海北满世界地飞,也很少时间和我们诉诉衷肠了。只是,他几次要把每月的300元伙食费自行提到1000元,都被他妈妈笑着拒绝了。理由是:等明年,毕业的妹妹也要执行这一规定。你可不能增加妹妹的压力啊!

2003年夏天,女儿毕业后进了上海航天局一家研究所工作。拿到第一个月的工资,早已耳闻目睹哥哥优秀地执行这一“家规”的她,第一件事就是主动递给她妈300元钱。从此,兄妹俩每月就开始互相“监督”、“攀比”。有时,你说你先,他说他先,彼此为交费先后还争得面红耳赤。我和妻子及时改进了方法:制作了一份交费记录表,每月记录,先交者标小红旗,后交者黄旗,忘交者黑旗警告。从此,也就把每月的300元称作了“小红旗费”。

这个做法一直延续到儿子、女儿离开我们各自买房成家,又延续到他们有了自己的孩子。由于这几年物价变化,300元钱已低于CPI的涨幅,虽然儿子、女儿已不在家吃早晚两餐,但都主动要求加钱。可我和妻子拒绝了。妻子说:“我和你爸十几年前定下这条家法,不是家里困难缺钱,也不是父母狠心无情,目的就是要让你们踏上社会后不依赖家里而自立,知道如何做人做事。”

如今,懂事的儿子和女儿常会曲线“讨好讨好”我们这对老爸、老妈:见老妈每天烧饭太累,儿子媳妇出钱给我们请了钟点工,专门负责烧饭搞卫生;女儿女婿则买好海南旅游的往返机票送给我俩,说让我俩外出散散心……

现在,小红旗的“执行兵”已是我们5岁的外孙女西西。每个月,她都会从外婆手里拿过那本交费记录本,严肃地一一询问舅舅和妈妈后,认真用彩笔画好小红旗和黄旗。那一脸幼稚天真、不徇私情的样子,常常逗得全家哈哈大笑。她舅舅和她妈对她说:“等你长大后,也要争取插小红旗哟!”

儿子要提高月份钱

小红旗传给第三代